

建设“四好农村路”

# 我市新增3个全省示范乡镇

本报讯(记者庞震 通讯员毕璠)近日,省交通运输厅命名49个单位为2022年度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我市赤壁市官塘驿镇、通山县燕厦乡、通城县大坪乡上榜。对入选的示范乡镇,每个给予200万元农村公路建养资金奖励。

记者从市交通运输局了解到,从2020年至2023年8月,全市累计完成农村公路投资50多亿元,新建农村路网里程4700余公里,建成美丽农村路3627公里。全市基本实现乡乡通二级

路、村村通沥青水泥路、20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节点、建制村为网点的交通网络初步形成。全市“四好农村路”创建工作成效明显。

2023年2月,我市获评全省首批“四好农村路”示范市。截至目前,全市有2个国家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崇阳县、咸安区);4个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崇阳县、咸安区、嘉鱼县、通山县);15个示范乡镇(咸安区:汀泗桥、双

溪桥镇、大幕乡;嘉鱼县:陆溪镇、官桥镇、潘家湾镇、鱼岳镇;崇阳县:白霓镇、铜钟乡;通山县:大畈镇、杨芳林乡、燕厦乡;赤壁市:余家桥乡、官塘驿镇;通城县:大坪乡)。

近年来,我市从“建、管、养、运”等方面高位推进,通过完善管理机制、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质量监管等举措,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为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的交通保障。

推进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

# 我市10人5单位获省级通报表扬

本报讯(记者吴青朋 通讯员黄泽中)近日,省食品药品安全办印发《关于表扬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我市5家单位和10名个人获通报表扬。

据了解,为激励先进、树立典型,经省直相关单位和各市(州)推荐,省食品药品安全办决定对全省87家先进单位和167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

我市获评“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

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的分别是:咸宁市教育局咸宁市中小学后勤工作办公室、咸宁市民政局养老服务与社会救助科、咸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健康咸宁办、咸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经营科、咸宁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节能事务部。

我市获评“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的分别是:咸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经营

科负责人李颖、咸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经营科副科级干部王紫薇、咸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新城所所长谢鲲、咸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温泉所监管员孙莉、咸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浮山所监管员江俊伦、赤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赤马港所所长魏雄、嘉鱼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龚云清、崇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平所龚海、通山县食品药品安全办干部张城、通城县市场监管局食安股股长李春华。

净化文化市场环境

# 我市集中销毁“扫黄打非”收缴物品

本报讯(记者杜培清 通讯员孔祥铁)1月5日,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开展“扫黄打非”罚没物品(不可拍卖)集中销毁活动,现场共销毁各类非法出版物20583册、各类非法光盘18075盘张、非法地面卫星电视接收设备219台套、违规电子游戏机18台套。此次活动邀请市财政局、市新闻出版局等单位相关负责人到场进行执法监督。

据了解,为全面净化文化市场环境,营造平安和谐的社会文化氛围,去年,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开展多次“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共查处各类“扫黄打非”案件10起,检查全市出版市场300余家(次)、各类印刷企业100余家(次),取缔关闭非法出版市场和摊点1处,在整顿文化市场秩序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现场销毁的罚没物品是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去年在日常执法检查、专项整治、投诉举报等各个环节发现的问题线索立案查处,并已办结的依法没收的涉案物品。



销毁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机械压碎、拆解等无害化处理方式对罚没物品进行集中销毁,整个过程严格按照程序对销毁物品进行清点、核对,销毁现场全程监督,拍照及录像,确保涉案物品的销毁过程安全、彻底,坚决杜绝二次流入市场。

此次集中销毁行动旨在充分展示我市“扫黄打非”战线收缴非法出版物工作成果,彰显打击非法出版行为、震慑违法犯罪的坚定立场和坚强决心,大力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和参与“扫黄打非”工作的良好氛围。

“首贷担”培植信用破解“首贷难”

# 咸宁担保集团助企纾困见实效

本报讯(记者叶和平 通讯员罗金宏)

1月8日,记者从咸宁担保集团获悉,该公司进一步完善企业金融服务体系,创新发展“首贷担”搭建政银企对接新桥梁;发挥创业担保贷款“造血式”扶持创业的功能,拿出“真金白银”着力破解创业实体融资

难题,2023年提供首贷担和创业担保贷款支持累计达8.1亿元,以实际行动践行新时代国企的使命担当。

据了解,为帮助小微企业用足、用好、用活金融政策,咸宁担保集团通过认真梳理“三张清单”,积极宣传融资担保产品,

主动对接合作金融机构,扎实开展“一下三民”实践活动入企等方式,收集资金需求迫切的各类经营主体信息。对符合首贷特征的客户,积极做好信用培植创建,主动推送、主动服务,降低反担保门槛,让“首贷户”敢贷愿贷会贷能贷,帮助打通市场主体发展“最后一公里”;对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企业免收担保费,降低创业者融资成本,同时优化审核方式,简化审批流程,实行批量“见贷即保”,让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尽快享受到财政贴息

专家学者齐聚一堂

# 共商鄂东南方言研究基地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李爱国)

1月4日上午,“鄂东南方言研究基地”建设专家指导会暨《崇阳方言语法研究》研讨会在湖北科技学院鄂南文化研究中心召开。会议由湖北科技学院人文与传媒学院、鄂南文化研究中心联合举办,邀请来自华中师范大学、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的方言研究专家、学者,共商基地建设,研讨学术成果。

据了解,鄂东南方言研究基地成立于2021年4月,迄今已取得多项重要的方言研究成果。《崇阳方言语法研究》是该基地青年博士祝敏副教授的最新学术专著。

方言学知名专家、华中师范大学汪国胜教授表示,《崇阳方言语法研究》填补了目前崇阳方言语法专项研究的空白,为日后鄂东南方言研究乃至汉语方言的对比研究提供了宝贵的单点语料和研究基础。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盛银花教授和华中师范大学袁海霞博士认为《崇阳方言语法研究》研究方法得当,研究条理清晰,具有一定的解释力。

本次会议的成功举办,为推动鄂东南方言研究基地建设提供了良好交流平台,有助于加强研究基地的发展和创新,对方言研究、中华文化传播具有重要意义。

# 通城多部门整治车辆超限超载

本报讯(通讯员卢耀武)

日前,通城县五里镇超限检测站,在通城县交通运输执法人员监督下,专业人员对查获的四辆非法改装货运车辆进行集中切割复原。

据了解,通城县交通运输局、交警大队和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采取联合执法行动,通过治超系统数据信息库分析研判、线上线下科学指挥调度,对车辆超限超载实行精准打击。

目前,该县已累计开展车辆超限超载集中整治行动28次,查处超限违法车辆58台,处理超限运输车辆36辆,卸载超限货物364.5吨。

政策优惠。

近年来,咸宁担保集团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积极推进“首贷担”、创业担保贷纳入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由政府、担保机构、银行等多方参与分险,更有利于将更低成本、更高额度、更优服务带给更多首贷户与创业者。2019年加入新型政银担体系以来,该公司已累计提供创业担保贷、首贷担保融资支持12.35亿元,惠及1949名市场主体,让创业担保贷款、首贷担保政策落地生根、惠民见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